JUN012026_01B5203 · NIW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43140091 日期：2026年6月1日

对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USCIS）决定的上诉

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国家利益豁免）

申请人是一名从事职业健康与安全工作的土木工程师，寻求以拥有高级学位的专业人士或科学、艺术或商业领域特殊能力个人的身份获得职业移民第二优先（EB-2）移民分类，并寻求豁免该分类所附的工作邀请要求。参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2)条，8 U.S.C. § 1153(b)(2)。

USCIS 否决了该申请，认定尽管申请人符合作为高级学位专业人士的 underlying EB-2 签证分类资格，1 但申请人未能证明豁免所需的工作邀请、从而豁免劳工证将符合国家利益。适用 Matter of Dhanasar, 26 I&N Dec. 884, 889 (AAO 2016) 中确立的三叉分析框架，USCIS 认定申请人：(1) 未能证明其事业具有国家重要性，2 (2) 未能证明其处于有利地位以推进该事业，以及 (3) 未能表明权衡之下豁免工作邀请要求将有利于美国。本事项现依据 8 C.F.R. § 103.3 提交本办公室审理。

申请人负有举证责任，须以优势证据证明其资格。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本办公室对本案问题进行 de novo 审查。Matter of Christo's, Inc., 26 I&N Dec. 537, 537 n.2 (AAO 2015)。

经 de novo 审查，本办公室将驳回上诉，因为申请人未能证明其具体拟议事业具有国家重要性，因此其未满足 Dhanasar 框架第一叉的国家重要性要求。由于所认定的否决依据对申请人的上诉具有决定性，本办公室拒绝审理并在此保留申请人关于 Dhanasar 其余各叉的上诉论点。参见 INS v. Bagamasbad, 429 U.S. 24, 25 (1976)（“法院和机构无须对作出决定所不必要的问题作出认定”）；另参见 Matter of L-A-C-, 26 I&N Dec. 516, 526 n. 7 (BIA 2015)（在申请人本不具备资格的情况下，拒绝在上诉中审理替代性问题）。

1 记录中包含学位证书及相应成绩单，显示申请人完成了所需课程并于1992年6月被授予土木工程学士学位。记录中还包含证据显示申请人在其专业领域至少获得了五年逐步提升的经验。参见 8 C.F.R. § 204.5(k)(2)。
2 USCIS 认定申请人的事业已被证明具有实质价值。

（接上页）……对其所达结果 ”）；另参见 Matter of L-A-C-, 26 I&N Dec. 516, 526 n. 7 (BIA 2015)（在申请人本不具备资格的情况下，拒绝在上诉中审理替代性问题）。

在否决该申请时，USCIS 承认申请人的事业是与土木工程公司合作，帮助识别问题并为美国的废水管理创造解决方案。USCIS 还认可废水管理领域的国家意义，指出申请人提交了报告和文章，记录农村社区废水管理的缺陷及其对环境和公共健康的影响。然而，USCIS 指出记录缺乏证据显示申请人的废水管理解决方案 “ 将在其业务可能获得的个别项目之外被广泛采用 ”。尽管 USCIS 认可申请人商业计划中列明的税收、收入和招聘预测，但认定该计划的预测和营销策略 “ 与为本地和区域客户提供服务的私营工程咨询公司的正常业务发展相一致 ”。它认定该事业不会广泛影响美国经济，而只会产生有限的经济影响，主要影响申请人的业务及其员工和客户。因此，尽管承认废水管理领域具有国家重要性，USCIS 仍认定拟议事业本身不能作同样评价。

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其拟议事业 “ 涉及一个关键且普遍的问题 ”，该问题 “ 已被多个联邦机构认定为国家优先事项 ”，并 “ 对公共健康、环境可持续性和经济发展具有深远影响 ”。然而，申请人未提供证据表明其事业可能在相当于具有国家重要性的层面上影响公共健康、环境可持续性或经济发展。证明废水管理是美国政府的关键关切，不足以证明以咨询身份应对该关切的拟议事业具有国家重要性。

申请人还主张 USCIS 在就其事业的国 家重要性作出认定时 “ 未考虑或讨论全部证据 ”。申请人称，未能考虑所提交的全部相关证据已被认定为滥用自由裁量权，并援引 Buletini v. INS, 860 F. Supp. 1222, 1223 (E.D. Mi. 1994)。虽然本办公室同意审理者应考虑记录中的相关证据，但本办公室也指出，美国地区法院判决（如申请人所援引者）不具有约束性先例效力。地区法官判决所依据的推理在适当提交本办公室时将得到应有考虑；然而，该分析无须作为法律问题予以遵循。参见 Matter of K-S-, 20 I&N Dec. 715, 719 (BIA 1993)。更重要的是，申请人未充分支持其关于存在 USCIS 未考虑的相关证据的主张。事实上，USCIS 具体讨论了申请人的商业计划，包括该计划的预计收入、纳税和招聘预测，并认定该事业不太可能产生表明国家重要性的那类重大积极经济影响。而且，尽管申请人强调其业务将位于经济困难地区，但申请人未证明其计划在公司运营第五年雇用八名员工将足以影响就业水平，达到与国家重要性相称的程度。

此外，当 USCIS 对申请提供有理由的考量并作出充分认定时，无须具体回应申请人提出的每一项主张，也无须

（接上页）回应申请人提交的每一份证据。Guaman-Loja v. Holder, 707 F.3d 119, 123 (1st Cir. 2013)（援引 Martinez v. INS, 970 F.2d 973, 976 (1st Cir. 1992)）；另参见 Kazemzadeh v. U.S. Atty. Gen., 577 F.3d 1341, 1351 (11th Cir. 2009)；Casalena v. U.S. INS, 984 F.2d 105, 107 (4th Cir. 1993)。

申请人还主张 Dhanasar 并不要求证明“ 技术新颖性或领域改进才能使事业具有国家重要性 ”。虽然本办公室同意该主张，但本办公室不认为 USCIS 在指出申请人在其“ 国家重要性声明 ”中描述的废水处理方法并非独特或在美国并非不可获得时，施加了“ 新颖且未定义的标准 ”。相反，USCIS 仅在审查全部证据的过程中指出，拟议事业不具备某些可能表明事业具有广泛影响美国潜力的特征，但这些特征绝非证明国家重要性所必需。在 Dhanasar 中，本办公室同样列举了可能支持事业所主张国家重要性的特征示例，例如提供改进制造工艺或影响特定领域的医学进步的事业，或“ 具有雇用美国工人的重大潜力或具有其他重大积极经济影响 ”的事业。Matter of Dhanasar, 26 I&N Dec. at 889-90。

尽管申请人主张其提交了“ 不少于13份来自信誉良好的美国政府及私营部门来源的客观证据，说明改善废水管理的固有利益 ”，但申请人未证明其具体事业的预期影响旨在以与国家重要性相一致的规模在废水管理领域内实现具有“ 更广泛影响 ”的该目标。Id. at 889。如申请人商业计划所述，拟议事业“ 涉及创建和发展一家专注于环境卫生的咨询和建筑公司 ”。因此，尽管申请人计划“ 与国家就业创造、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保持一致 ”，USCIS 对拟议事业在废水管理领域产生国家或全球影响的潜力持怀疑态度是合理的。申请人必须以相关、有证明力且可信的证据支持其主张。参见 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at 376。

在此，记录缺乏充分证据证明拟议事业具有雇用美国工人（特别是在经济萧条地区）的重大潜力、具有其他重大积极经济影响、在领域内具有国家甚至全球影响，或具有表明国家重要性的其他更广泛影响。

裁定：上诉被驳回。

通知：本决定构成本事项的最终决定。提交动议不会推迟本决定的效力。8 C.F.R. § 103.5(a)(l)(iv)。非法居留、或另有不准入境或可驱逐出境事由的外国人，可能因签发I-862表《出庭通知》而依据该法第240条面临遣返程序的启动。该等程序可能导致其被驱逐出美国，并可能使其丧失未来获得签证或其他移民福利的资格。